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5年3月20日、3月23日、3月24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2、2015年2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拟以2014年度末总股本73,92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6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6,611.20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拟以2014年末总股本73,92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合计转增股本110,880万股。3月23日，该议案已经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2月28日、3月24日在法定媒体披露了该方案。

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的具体时间另行公告。

3、经向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徐长江先生函证确认，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并承诺至少未来3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

4、公司亦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并承诺至少未来3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

5、自2015年首个交易日至2015年3月24日，公司股票涨幅已达162.19%，截

至2015年3月24日公司股票动态市盈率为43.9，同期申银万国商业贸易指数涨幅为36.12%，近期公司股票涨幅过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